

彰化縣環境保護局 109 年度施政計畫

- 一、本年度歲出預算數總計 1,334,004 仟元。
- 二、本年度歲入預算數總計 926,291 仟元。
- 三、本年度編制員額共計 89 人。

壹、年度施政目標

一、關鍵策略目標

- (一) 強化水污染防治及維護飲用水良好水質，加強農地土壤檢測
 - 1、針對列管事業加強稽查其廢水處理及排放，督促業者依規定處理工廠廢水，每年稽查件數 1,600 家次。
 - 2、辦理列管工廠深度查核專案，每年查核 30 家次。
 - 3、辦理電鍍業及金屬表面處理業專案稽查，稽查每年 400 家次。
 - 4、辦理飲用水水質檢驗每年 480 件次。
 - 5、針對流經舊濁水溪流域範圍內之列管畜牧業加強稽查其廢水處理及排放，除督促畜牧業依規定處理畜牧廢水，另也督促畜牧業積極辦理畜牧廢水資源化利用之工作，稽查件數每年 240 家次。
 - 6、積極推動沼液沼渣農地肥分使用，以達沼液、沼渣資源充分利用。
 - 7、定期執行農地監測作業，掌握農地品質，每年檢測筆數 250 筆。
- (二) 強化廢棄物流向管理及改善環境衛生工作
 - 1、彰化縣 3、6、9、12 間置髒亂空地管理及稽查計畫-為落實公、私有空地髒亂點之管理，將透過空地造冊列管與自主管理及加強空地髒亂巡查與告發取締工作，以督促所有人、管理人或使用人維護及改善所有空地，維護整體市容景觀。
 - 2、針對列管事業加強其廢棄物產生、流向及申報稽查。
- (三) 污染減量迎接清新好環境
 - 1、粒狀污染物減量。
 - 2、揮發性有機物減量。
 - 3、淘汰老舊機車。
- (四) 垃圾零廢棄及推動垃圾資源化營造有氧家園
 - 1、執行資源回收站巡檢及輔導清理改善作業，檢視資源回收設施是否符合相關規定，並輔導改善作業環境，以提高本縣資源回收率，並提升資源回收從業人員形象。
 - 2、垃圾妥善處理計畫
 - (1) 灰渣持續推動再利用率 80% 以上。
 - (2) 飛灰全數穩定化（或固化）妥善處理 100%。
 - (3) 可燃性垃圾進溪州焚化廠維持 100% 以上。
 - (4) 督促溪州焚化廠代操作商維持該廠正常營運，提升發電效益，增加售電受益。
 - (5) 溪州焚化廠以零工安情事為目標。
 - (6) 維持本縣秀水鄉巨大廢棄物家具回收再利用營運。
- (五) 縣長政見
 - 1、[政見編號 7-8] 中火燃煤減量 50%
 - (1) 空氣污染防制計畫會商機制：依據空氣污染防制法第七條之規定，擬定空氣污染防制計畫，需會商鄰近縣市環保局，因此於臺中市空氣污染防制計畫會商本縣時，要求臺中市政府環境保護局核發生煤使用量再減 10%。
 - (2) 透過中台灣區域治理平台會議，要求中火提出減量規劃期程。
 - (3) 定期監督台中電廠燃煤使用量，確認減量執行情況。
- (六) 加強環保教育提升環保行動力
 - 1、辦理違反環境保護法環境講習課程。
 - 2、結合環保小學堂、社區、學校、機關及民間社團等辦理環境教育宣導及活動。

3、每年運用環保志（義）工進行環保服務工作。

二、共同性目標

（一）節約政府支出，邁向財政收支平衡

1、控管當年度經常門業務費賸餘數百分比。

（二）控管編制員額

1、控管編制員額成長率。

（三）約聘僱員額及職等嚴格控管

1、控管約聘僱員額成長率及職等變化率。

（四）推動公務人員終身學習

1、推動單位平均終身學習時數。

貳、年度關鍵績效指標

關鍵策略目標	關鍵績效指標				
	關鍵績效指標	評估 體制	評估 方式	衡量標準	年度目標值
一 強化水污染防治及維護飲用水良好水質，加強農地土壤檢測	1 針對列管事業加強稽查其廢水處理及排放，督促業者依規定處理工廠廢水	1	統計數據	稽查家次	1000 家次
	2 辦理列管工廠深度查核專案	1	統計數據	查核家次	20 家次
	3 辦理電鍍業及金屬表面處理業專案稽查	1	統計數據	稽查家次	200 家次
	4 辦理飲用水水質檢驗	1	統計數據	檢驗件次	480 件次
	5 加強農地土壤檢測外，並稽查列管污染源及可疑污染源彰化縣農地重金屬污染源頭管制深度查核管理計畫	1	統計數據	農地檢測數量	250 筆
二 強化廢棄物流向管理及改善環境衛生工作	1 彰化縣 3、6、9、12 閒置髒亂空地管理及稽查計畫	1	統計數據	巡查筆次地號	200 筆地號
	2 針對列管事業加強其廢棄物產生、流向及申報稽查	1	統計數據	巡查輔導數量	300 家次
三 污染減量迎接清新好環境	1 粒狀污染物減量	1	統計數據	依環保署公佈街道揚塵 TSP 削減量係數計算。	261 公噸
	2 揮發性有機物減量	1	統計數據	揮發性有機物特定行業查核管制、抽測改善作業暨加油站氣油比檢測不合格之改善完成率	30 公噸
	3 淘汰老舊機車	1	統計數據	以交通部公路總局彰化監理站提供資料	27000 輛
四 垃圾零廢棄及推動垃圾資源化營造有氧家園	1 垃圾焚化處理率	1	統計數據	焚化率	95%
	2 焚化底渣再利用率	1	統計數據	底渣再利用率÷底渣產量x100%	80%
	3 焚化底渣資源再生數量	1	統計數據	焚化底渣資源再生數量	30000 公噸
	4 巡查已登記及未登記資源回收業者	1	統計數據	巡查輔導數量	350 處
五 縣長政見	1 [政見編號 7-8] 中火燃煤減量 50%	5	統計數據	中火減用生煤量	10%
六	1 辦理違反「環境保護法」環境講習	1	統計數據	辦理場次	5 場次

關鍵策略目標	關鍵績效指標				
	關鍵績效指標	評估 體制	評估 方式	衡量標準	年度目標值
加強環保教育 提升環保行動 力	2 結合環保小學堂、社區、學校、機關及民間社團等辦理環境教育宣導及活動	1	統計 數據	宣導及活動場次	100 場次
	3 運用環保志（義）工進行環保服務工作每年發動人次	1	統計 數據	達成人次	16000 人次

註：

評估體制之數字代號意義如下：

1. 指實際評估作業係運用既有之組織架構進行。
2. 指實際評估作業係由特定之任務編組進行。
3. 指實際評估作業係透過第三者方式（如由專家學者）進行。
4. 指實際評估作業係運用既有之組織架構並邀請第三者共同參與進行。
5. 其它。

參、年度共同性指標

共同性目標		共同性指標				
		共同性指標	評估 體制	評估 方式	衡量標準	年度目標值
一	節約政府支出，邁向財政收支平衡	1 各單位當年度經常門業務費賸餘數百分比	1	統計數據	【各計畫經常門業務費預算數（不含臨時人員薪資）－經常門業務費決算數（不含臨時人員薪資）】÷經常門業務費預算數（不含臨時人員薪資）備註：決算數＝實支數＋保留數	3%
二	控管編制員額	1 機關編制員額成長率	1	統計數據	（本年度編制員額－上年度編制員額）÷上年度編制員額 x100%（業務移撥、機關整併之情事不列入成長率計算）	0%
三	約聘僱員額及職等嚴格控管	1 約聘僱員額成長率	1	統計數據	（本年度以公務預算及基金僱用之約聘僱員額總數－上年度以公務預算及基金僱用之約聘僱員額總數）÷上年度以公務預算及基金僱用之約聘僱員額總數 x100%（業務移撥、機關整併之情事不列入成長率計算）	0%
		2 約聘僱核定職等變化率	1	統計數據	（本年度以公務預算及基金僱用之約聘僱員額涉提高職等人數）÷上年度以公務預算及基金僱用之約聘僱員額總數 x100%	0%
四	推動公務人員終身學習	1 單位平均終身學習時數	1	統計數據	本年度單位內每人每年（含約聘僱人員，不含臨時人員）應完成與業務相關學習時數 20 小時，其中 10 小時必須於 9 月 30 日以前完成「當前政府重大政策」、「法定訓練」及「民主治理價值」等課程： 1. 當前政府重大政策（1 小時） 2. 環境教育（4 小時） 3. 民主治理價值課程（5 小時）：性別主流化、	20 小時

共同性目標		共同性指標					
		共同性指標		評估 體制	評估 方式	衡量標準	年度目標值
						廉政與服務倫理、人權教育、行政中立、多元族群文化、公民參與等。	

註：

評估體制之數字代號意義如下：

1. 指實際評估作業係運用既有之組織架構進行。
2. 指實際評估作業係由特定之任務編組進行。
3. 指實際評估作業係透過第三者方式（如由專家學者）進行。
4. 指實際評估作業係運用既有之組織架構並邀請第三者共同參與進行。
5. 其它。

肆、彰化縣環境保護局年度重要施政計畫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仟元)	備註
一、環境污染防治基金-環境教育行動方案計畫	(一)環境教育行動方案計畫	1、辦理違反環境保護法環境講習。 2、結合環保小學堂、社區、學校、機關及民間社團等辦理環境教育宣導及活動。 3、每年運用環保志(義)工進行環保服務。	中央: 6,050 本府: 13,424 其他: 0 合計: 19,474	
二、環保污染防治基金-空氣污染防治計畫	(一)空氣品質改善維護綜合管理計畫	1、空氣污染防治計畫書各項管制目標執行、管制及追蹤檢討。 2、查核各項空氣污染防治計畫執行情形。 3、空氣品質惡化緊急應變通報與查處。 4、空氣品質嚴重惡化緊急防制相關作業。	中央: 0 本府: 6,500 其他: 0 合計: 6,500	
	(二)固定污染源許可審核及稽查管制計畫	1、辦理許可審查、核發及後續鍵檔管理與維護工作。 2、辦理固定源資料庫維護更新及管理。 3、執行縣內固定污染源稽查檢測作業。 4、辦理餐飲業污染防治及輔導改善。 5、協助稽查鍵檔及處分追蹤作業。	中央: 0 本府: 14,000 其他: 0 合計: 14,000	
	(三)移動污染源稽查管制計畫	1、辦理使用中機車管制及機車排氣定期檢驗通知等相關作業。 2、處理民眾檢舉烏賊車案件，補助購買低污染車輛及淘汰老舊二行程機車。 3、辦理機車排氣檢驗站查核管制。 4、建置裁罰案件繳納及強制執行資訊管理系統。	中央: 6,100 本府: 12,333 其他: 0 合計: 18,433	
	(四)柴油車排煙檢測站操作維護計畫	1、管制柴油車排煙污染排放。 2、辦理非法車用柴油查緝。 3、推動柴油車輛保檢合一方案。 4、淘汰老舊柴油車補助及柴油車調修燃油控制系統或加裝空氣污染防治設備補助申請案。	中央: 14,100 本府: 3,450 其他: 0 合計: 17,550	
	(五)營建工程污染管制及空品淨	1、辦理營建工地查核管制及相關法規宣導。	中央: 0 本府: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仟元)	備註
	化區管理計畫	2、辦理營建工程空氣污染防制費徵收作業。 3、辦理營建工程空污費網路申報系統優化建置。 4、推動本縣空品淨化區認養機制並輔導管理單位辦理淨化區維護事宜。 5、辦理本縣空品淨化區評鑑作業。	13,000 其他: 0 合計: 13,000	
	(六)空品測站維護管理及環境監測計畫	1、辦理人工監測站維護保養、校正及採樣分析。 2、執行重大空氣污染事件空氣品質監測。	中央: 0 本府: 9,600 其他: 0 合計: 9,600	
	(七)稻草再利用示範推廣計畫	1、推廣應用分解腐化菌加速分解腐化稻草。 2、辦理宣導及示範等活動說明會。 3、透過媒體宣導及巡查，管制露天燃燒行為。	中央: 0 本府: 8,800 其他: 0 合計: 8,800	
	(八)揮發性有機物及空污費催補繳管制計畫	1、掌握縣內特定行業工廠製程、污染源、防制設備操作及空氣污染物排放並推動污染源改善及減量作業。 2、落實加油站查核管制，強化加油站自我管理，抑制揮發性有機物之排放。 3、協助空氣污染事件應變處置。 4、配合空污費徵收進行清查及催補繳作業。	中央: 0 本府: 7,700 其他: 0 合計: 7,700	
	(九)祭祀污染減量管制計畫	1、辦理寺廟紙錢集中清運業務。 2、推動環保祭祀相關措施。 3、進行轄內寺廟巡查及輔導作業。 4、辦理大型民俗（宗教）活動宣導管制作業。	中央: 0 本府: 4,500 其他: 0 合計: 4,500	
	(十)戴奧辛及重金屬管制計畫	1、針對轄內列管源進行戴奧辛及重金屬稽查檢測作業。 2、進行周界戴奧辛監測，了解地區性濃度分布情形。 3、協助相關文件審查及建檔作業。	中央: 0 本府: 3,400 其他: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仟元)	備註
			0 合計: 3,400	
	(十一)彰化縣烏溪及濁水溪河川揚塵防制環境清理計畫	1、執行烏溪及濁水溪河川裸露地揚塵防制業務。 2、辦理河川揚塵防護演練。 3、執行道路洗掃業務。 4、河川揚塵緊急應變工法施作。	中央: 7,200 本府: 0 其他: 0 合計: 7,200	
三、環保業務-水污染防治	(一)水污染源管制措施及維護飲用水良好水質	1、針對列管事業加強稽查其廢水處理及排放，督促業者依規定處理工廠廢水。 2、辦理列管工廠深度查核專案。 3、辦理電鍍業及金屬表面處理業專案稽查。 4、辦理本縣轄內河川流域水體污染總量管制作業。 5、辦理飲用水水質檢驗。 6、畜牧廢水氨氮回收計畫。 7、彰化縣 109 年海洋污染監測與應處暨地面水體緊急應變污染防治計畫。 8、水污費增收及管理。	中央: 18,135 本府: 25,768 其他: 0 合計: 43,903	
	(二)土壤及地下水污染調查及查證工作計畫	1、針對已公告之土壤及地下水污染場址進行改善監督及查核。 2、場置性地下水監測井維護及地下水監測。 3、農地及非農地監測場址定期監測。 4、針對具污染之虞工廠或加油站等進行土壤及地下水污染調查。	中央: 24,250 本府: 0 其他: 0 合計: 24,250	
四、環保業務-環境衛生	(一)執行環境衛生整潔清理	1、執行路段環境清潔維護。 2、執行環境衛生整潔清理政策推行。	中央: 0 本府: 3,612 其他: 0 合計: 3,612	
五、環保污染防制基金-焚化廠計畫	(一)推動焚化廠底渣再利用計畫	推動焚化廠底渣委外再利用計畫及執行。	中央: 0 本府: 58,140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仟元)	備註
	以減少掩埋場使用		其他: 0 合計: 58,140	
六、環保業務 環境檢驗	(一)維持檢驗室 TAF 認證	因應業務需求維持檢驗室 TAF 認證。	中央: 0 本府: 1,012 其他: 0 合計: 1,012	
	(二)水污染防治檢驗	配合環保稽查執行廢(污)水檢驗及河川水質監測檢驗。		
	(三)飲用水水質檢驗	1、配合環保稽查抽驗公私場所飲用水水質。 2、每月定期檢驗自來水管管前、中、末端水質。		
	(四)污染源管制及專案列管稽查計畫樣品委託檢測工作	屬公害性質、突發性及相關檢驗設備不足之環境污染樣品，委託環保署認證合格公司執行檢測。 辦理污染源管制及專案列管稽查計畫樣品委託檢測等相關費用。 辦理臨時性緊急案件或特別專案等樣品委託檢測相關費用。	中央: 0 本府: 750 其他: 0 合計: 750	
七、環保業務 公害稽查	(一)辦理報案中心暨陳情案件稽查業務	1、24 小時受理民眾電話陳情業務。 2、管理「環保報案中心公害陳情案件管理系統」並追蹤管制陳情案件。 3、執行陳情污染案件稽查暨夜間及例假日(備勤)稽查工作。	中央: 0 本府: 14,912 其他: 0 合計: 14,912	